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框架性合作协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是对原意向性协议的补充及对项目相关事项的进一步明确。具体合同内容将在后续签订的正式EPC合同中予以最终确定，协议的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同时协议履行还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影响造成的风险。

2、本项目固定EPC总包价格将不超过6亿澳元，公司被指定为EPC总承包商，将执行EPC总承包的工作与职责。具体项目实施方式、项目金额将在正式合同约定。

一、意向性协议签订及公告情况

2017年7月13日，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North Queensland Bio-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北昆士兰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NQBE”）签订了《北昆士兰州生物质发电、乙醇和制糖联产项目EPC总包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约6.4亿澳元，其中发电项目约为3.8亿澳元，由公司直接负责实施；制糖、制乙醇项目约为2.6亿澳元，由公司分包给专业公司负责。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15日公司披露的《关于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二、最新进展情况

2018年1月26日，公司与NQBE、SUTECH Engineering Co,Ltd and Sharkara

International FZC（简称“SUTECH”，SUTECH是一家立足于泰国和阿联酋的公司，主营业务是在全球范围的制糖行业内提供设计和咨询服务以及工业设备和制糖设备的制造。）签订了《订立EPC合同协议》，进一步明确了澳大利亚北昆士兰州Ingham镇190000TCD榨糖和发电联产项目设计、采购、安装、调试项目的EPC总包方为金通灵，设计方为SUTECH，工程合同总价不超过6亿澳元，最终总价以具体EPC合同为准。

1、各方分工：

金通灵被指定为EPC总承包商，将执行EPC总承包的工作和职责，对关于完工和成本的所有担保全面负责。

SUTECH将提供制糖部分的设计制造以及整体设计和方案，提供项目榨糖部分的工艺性能保证以及项目热力性能保证，同金通灵签订合同。

2、项目完工日期：2021年6月15日，包括所有的试运行以及开始制糖运营。

3、合同总额：固定EPC总包价格将不超过6亿澳元，价格将由公司在SUTECH和NQBE的合作和协助下取得。公司将在1月31日提交最终EPC价格。EPC固定价格从以下方面取得：SUTECH的报价，金通灵的报价，各类澳洲分包商的报价，其他供应商的报价。

4、付款情况：NQBE在收到公司提交的EPC价格后，将及时向董事会递交EPC价格和项目计划。如能获得NQBE董事会批准，NQBE将支付以下资金以便公司和SUTECH推进项目进展工作，支付的费用将在最终合同中扣除：

（1）支付给金通灵：2018年2月28日支付100000澳元；

2018年3月31日支付100000澳元；

2018年4月30日支付100000澳元；

总计支付300000澳元。

（2）支付给SUTECH：2018年2月28日支付150000澳元；

2018年3月31日支付150000澳元；

总计支付300000澳元。

5、公司将在收到关于款项支付的承诺后，全力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利用一切必要资源来满足项目时间要求。SUTECH将在收到关于款项支付的承诺后，全力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利用一切必要资源在2018年4月30日时完成更详细的设计。

6、各方约定将不迟于2018年4月30日最终敲定和签署所述的固定总价EPC总包合同。

7、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为签署生效后6个月或者直至各方签订了明确的EPC总包合同和其他必要的协议后截止。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因本协议是对意向性合作协议的进一步明确与推进，正式EPC合同仍未签订，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净利润造成的影响。后续如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该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该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披露。

五、备查文件

《订立EPC合同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